**经济与管理学院优良学风寝室评选细则**

**一、优良学风寝室评选条件**

**（一）必须条件**

1、寝室成员学习成绩好，无不及格现象，须有两人及以上获得奖学金。

2、大二年级要求寝室至少两人及以上英语过四级，大三及以上年级要求至少三人及以上英语过四级。

3、寝室成员遵守学校规章制度和宿舍管理规定，无使用违章电器、夜不归宿等不良行为。

4、寝室成员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，文明修身，无不良嗜好。

5、寝室成员课堂纪律好，出勤情况良好，无迟到、早退等情况。

6、寝室环境干净整洁，卫生检查成绩良好，无警告通报批评情况。

**（二）优先条件**

1、寝室成员有学院学业辅导团成员的优先评选。

2、寝室成员有一人及以上获得校（院）优良学风先进个人的优先评选。

3、寝室成员奖学金等级高、人数多的优先评选。

4、大二及以上年级有一人及以上过六级的优先评选。

**（三）不能参选情况**

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能参与评选：

1、寝室成员因考试违纪和考试作弊受到纪律处分。

2. 寝室成员有违反校纪校规者。

**二、优良学风寝室评选办法**

**（一）评选名额**

全院每学年共评选出10个“优良学风寝室”。

**（二）评选程序**

1、寝室申报。申报寝室要如实填写“优良学风寝室申报表”，并附寝室申报材料（含佐证材料）一份。

2、学院评选。学院组织成立评选小组，结合评选细则，对申报寝室进行评选。

**三、优良学风寝室申报材料**

1、《经济与管理学院优良学风寝室申报表》。

2、300字以内寝室申报材料。

3、寝室合影照电子版。

4、寝室和个人各项荣誉证书或资格证书的复印件。

**四、优良学风寝室奖励办法**

1、授予 “优良学风寝室”荣誉称号，并颁发荣誉证书，对优良学风寝室进行挂牌表彰。

2、综合测评加分，优良学风寝室学生每人加3分；同时将优良学风寝室加入评优参考，其他条件相同时，给予优先考虑。

3、给予一定物质奖励，优良学风寝室给予200元以内奖品奖励。